

2024 年度“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度“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 分，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644.14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644.1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分 20 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区残联“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共设置 8 个绩效目标，8 个绩效目标分别是发放联络员补贴合规性；保障联络员基础设施；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种养殖；发放低保家庭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春节慰问金发放及时性；受益对象满意度 98%。通过评价，2024 年较好完成“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年初绩效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

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良好，按时完成 2024 年度绩效目标，基本无偏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根据国家发展目标，以部门绩效为导向，对预算支出的过程进行绩效评价、再评价。

通过部门绩效评价，促进部门规范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做好项目调查规划工作，并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对预算编制情况进行了关注，“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在年初报预算时，仅在项目支出明细预算中列明总预算额度，未将预算资金支出进行进一步细化，不利于对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监管以及对比支出使用情况。区残联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对于预算申请，结合前一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将预算资金分配到具体工作内容上，合理规划好资金用度，使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朝着更加合理、科学的方向，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经费用于补贴工资及社保发

放；法律顾问服务；聘请第三方记账服务；保障残疾人服务社正常运转。

2、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为常年性、持续性项目，该项目调整后预算资金为 644.14 万元，项目实际执行金额为 644.14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领导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确定由办公室（财务室）牵头，各科室积极配合，按照文件要求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本年度区财政下达资金 644.1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不影响项目的开展，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执行金额为 644.1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项得分为 20 分。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联络员补贴发放合规性（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认真贯彻落实合规政策，保证联络员补贴发放的合规性，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②保障联络员基础设施（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建立健全的联络员日常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制度，保障联络员日常的基础设施使用，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③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种养殖（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重点扶持贫困残疾人家庭发展特色种养殖业，更好的融入社会生活，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④发放低保家庭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鼓励和督导精神残疾人按时服药，促进其病情稳定和康复，进一步完善我区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服药补贴政策，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2）效益指标

①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③春节慰问金发放及时性（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春节慰问金及时发放，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3）满意度指标

①受益对象满意度（10 分）

区残联 2024 年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受益对象满意度达 98%，该指标得分为 10 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区残联根据上年度项目自评结果，从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环节入手，推动跟踪管理和结果应用，打造预算绩效管理管控链，做到绩效管理工作亦有“绩效”。

一是对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未达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根据情况调减项目预算。

二是对项目绩效指标编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

三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将评价结果适时在官网公开。

（五）其他作证资料

无。

2024 年度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44.14	644.14	100%	(20 分*执行率)	
(20 分)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联络员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保障联络员基础设施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种养殖		已完成	已完成	10
			发放低保家庭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		已发放	已发放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		达标	达标	10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